

兰州资源环境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开展 2019 年度院级体验式教学改革项目 结题验收的通知

兰资环教函〔2020〕28 号

院属各部门、各教学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学院教育教学改革，提升质量工程项目建设水平，加强内涵建设，根据 2019-2020 年度教学工作安排，决定对 2019 年院级体验式教学改革项目结题，现将相关要求及安排通知如下：

一、结项对象

《关于公布 2019 年院级体验式教学改革课题立项的通知》（兰资环教函〔2019〕9 号）文件（附件 1）中立项的院级体验式教学改革课题。

二、结项材料的提交

1. 课题申报书（纸质材料一式 1 份，电子版申报书，A3 纸张双面打印，骑马装订成册）；
2. 课题结题报告书（附件 2，纸质材料一式 1 份，电子版结题报告，A3 纸张双面打印，骑马装订成册）；

3. 体验式教学过程资料（纸质材料一式 1 份，电子版过程资料）。包括该课程教学的授课计划、教师教案、教学课件、学生工作页以及过程化考核资料，过程资料建立一个 PDF 文档，选择 3-5 个优秀案例，按照该章节授课计划、教师教案、学生工作页以及过程化考核的顺序排列，学生工作页扫描后插入文档。

4. 提交日期

请各项目负责人将结项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材料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前交教务处，**所提交材料的电子文档均以“课题名称+课题负责人”命名。**

三、注意事项

1. 2019 年立项项目因其它客观条件所限不能按时结项，需填写项目延期申请（附件 3），经申报部门和教务处审批后，可予以延期（允许延期一次且不超过一年）。未提交结项材料且未提交延期申请的项目，视为放弃且项目组成员三年内不得再次申请同类型院级项目。

2. **项目负责人通过教务系统教育科研平台完成网上结题资料上传工作**，具体流程参考 2019 年体验式教学教改项目结题资料上传攻略（附件 5）。

3. 报材料以部门为单位集中报送，不受理个人材料报送。部门审核项目材料，并填写项目汇总表（附件 4），报送项目汇总表（电子版及纸质版）和所有项目纸质材料。

四、评审时间

2020 年 5 月

五、评审程序

本次评审由学院学术委员会负责，采用网上评审和会议评审的方式，即学术委员会成员先按评审标准在网上审阅相关材料并记录相关问题，

随后召开体验式教学改革项目结项评审会议，（会议前一天需提交体验式教学的授课计划、教师教案、学生工作页以及过程化考核的纸质材料），学术委员会成员权衡综合情况提出“予以结项”或“不予结项”的评审意见，如“予以结项”票数占参评委员总数 2/3 及以上的视为结项。

附件：1. 兰资环教函〔2019〕9 号 关于公布 2019 年院级体验式教学改革课题立项的通知；

2. 2019 年院级体验式教学教改课题结题报告书；

3. 2019 年院级体验式教学改革项目重要事项变更申请表；

4. 2019 年体验式教学教改项目结项汇总表；

5. 2019 年体验式教学教改项目结题资料上传攻略。

